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0 年审计机构，相关的审计费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与事务所另行协商确定（费用依据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该所已连续 13 年为本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该所自成立以来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因此拟聘任该审计机构继续为本公司提供 2020 年报审计服务。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

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 RSM 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该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 4 亿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注册地址为合肥市寿春路 25 号，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 3,051 人。其中，合伙人 106 人，首席合伙人肖厚发；注册会计师 860 人，全所共有 2,853 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2018 年度总收入共计 69,904.03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66,404.4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38,467.12 万元；2018 年为 1,338 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 110 家 A 股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张良文，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先后为江淮汽车（600418）、鑫科材料（600255）、黄山金马（000980）、科大讯飞（002230）、楚江新材（002171）、九华旅游（603199）、黄山旅游（600054）、安纳达（002136）、东华科技（002140）、时代出版（600551）、神剑化工（002361）、六国化工（600470）、博迈科（603727）等多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20 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莲，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多家公司提供服务，是江淮汽车（600418）、安纳达（002136）等上市公司签字注册

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审计 11 年。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历丰富、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内，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到 1 份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即 2017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8 号。除此之外，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新聘、续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质进行了审查，认为其满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因此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20 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一致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公司就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提供审计服务与我们进行了事前沟通，经了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

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将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监事会同意《2020年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的书面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决议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四日